

臺中市沙鹿區沙鹿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第三次午餐廚工甄選簡章

壹、依據：

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學校午餐廚房工作人員管理要點

貳、甄選類別：廚工正取一名（備取若干名）

參、報名資訊：

一、報名時間：民國 114 年 2 月 5 日(三)上午 8 時至 10 時 0 分止(限當日)

二、報名方式：**親自報名**

三、報名地點：本校學務處（臺中市沙鹿區中正街 3 號）

電話：26625014 #168

四、錄取名額：正取一名，備取若干名。

五、甄選時間：經報名審查合格並經通知面試者，請於 114 年 2 月 5 日(三)
上午 11:00 進行甄選，【報到時間為 114 年 2 月 5 日(三)上午
10 時 30 分，報到地點為本校學務處，逾時未報到者以棄權論】。

六、甄選地點：本校育英樓一樓校史室

七、錄取公告：

1. 114 年 2 月 5 日(三)下午 16:00 前公告錄取名單於本校網站及臺中
市政府教育局網站(<http://www.tc.edu.tw>)。請自行上網查看或打
電話查詢，不得以不知為由延誤報到。如因個人疏失造成權益受損，
不得異議。

2. 依成績排列正取一名，備取若干名，出缺時依序遞補。

八、錄取報到時間：114 年 2 月 6 日(四)上午 08：30~10:30，於本校學務處
報到。

九、僱用契約從 114 年 2 月 7 日起至 114 年 7 月 1 日。

肆、報名資格：

(一) 具中華民國國籍，學歷國中以上畢業。

(二) 若為外籍人士，需取得身分證並設籍台灣 10 年以上。

(三) 男性須服完兵役或無兵役義務者。

(四) 身心健康並持有公立醫療院所或地區醫院以上之醫事服務機構六個

月內體檢合格證明書，證明無法定傳染疾病、肝炎、肺結核等。若無需於錄取後一週內至公立醫院或地區教學醫院體檢。

- (五) 持有中餐烹調技術士丙級技術師證照者佳。無也可報名。
- (六) 處理物事能遵守餐飲衛生法令者。
- (七) 衛生習慣良好，能刻苦耐勞，恪盡職責者。
- (八) 無不良嗜好或前科紀錄者。
- (九) 同意簽訂僱用契約。
- (十) 同意加入勞工保險。

伍、報名手續：採現場親自報名，通訊報名恕不受理。

- (一) 繳交「報名表」：報名表附於簡章後、或親至本校學務處領取，請填寫正確清楚。
- (二) 繳交「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同意書附於簡章後、或親至本校學務處領取，請填寫正確清楚。
- (三) 資格審查：繳驗正本之國民身分證、中餐烹調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或其他各項證明文件，正本查驗後隨即發還。並繳交身份證影本、中餐烹調技術士證照影本，黏貼於後表。

附註：

- 1、男性報考者，應繳驗退伍或免役證明。
- 2、備本人最近3個月內，二吋（半身）脫帽正面兩張，貼於報名表上。
- 3、錄取者需於錄取報到二週內繳交公立醫院或地區教學醫院體檢合格證明書（體檢費用自付），檢查項目應包括A型肝炎、手部皮膚病、出疹、膿瘍、外傷、結核病、傷寒或其他可能造成食品污染之疾病。不配合者將取消錄取資格，並將通知次序位者遞補之。僱用契約從繳交體檢合格證明書當日起算。

陸、工作性質：

- 一、工作內容：廚工應接受學校監督指揮，負責下列工作：
 - (一) 廚房烹飪調理作業。
 - (二) 廚房廚具設備器材之維護管理與保管。
 - (三) 廚房及廚具設備器材用具之衛生、安全之檢查維護與整理處置。
 - (四) 食品食物品質之檢查與驗收。
 - (五) 各類食物烹調後應將樣本冷藏保存四十八小時，以備食物衛生檢驗單位之檢驗。

- (六) 菜餚之搬運、清洗、處理與調配。
- (七) 保持廚房內外環境與設備的清潔工作。
- (八) 廚具、餐具之洗滌與消毒工作。
- (九) 午餐之送收與搬運工作。
- (十) 賸餘菜餚與餽水之處理。
- (十一) 每日廚房內外清潔整理消毒工作及每週廚房大掃除工作。
- (十二) 每日餐廳清潔整理及運送菜梯、水果區等整理打掃工作。
- (十三) 其他交辦及指派之工作。

二、工作地點：臺中市沙鹿區沙鹿國民小學

三、工作時間：配合學校上班時間，原則上**週一至週五上午 7 時 30 分至下午 3 時 00 分(7.5 小時)**，須協助供餐完畢並完成廚房清潔。(工作相關規定如有調整，一切依契約書內容為主，學校如有臨時特殊需求須加班者，須配合辦理)

四、待遇：月薪以市府規定基本薪資乘以部份工時依比例計算。不足月(如：一、二、八月)薪資以實際工作日數比例支薪，寒暑假如未提供勞務則不支薪。除薪資外，享有勞保、健保、勞退。

五、有關請假、休假、資遣、退休、保險及其他有關福利，除契約另有約定外，均依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學校午餐廚房工作人員管理要點及勞動基準法辦理。

六、聘期：**一學期一聘**。若於工作期間考核良好，下學期得優先續聘，本校可不再舉行甄選。

七、依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學校午餐廚房工作人員管理要點規定：新僱用人員於僱用後，試用三個月，試用期間之表現，倘有勞動基準法第十一條及第十二條之情事，得依相關規定終止契約。

臺中市沙鹿區沙鹿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廚工甄選報名表
編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戶籍住址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現居住址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電話	()	貼相片處 (請貼最近三個月正面脫帽二吋相片)
身份證字號		手機		
最高學歷				

經歷			
服務單位全銜	職稱	任職起迄日月	
		民國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民國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特殊專長			

以上資料請填妥，同其他證件影本交由審核人員

檢附證件		審查結果	備註
1.	繳驗身份證正本並繳交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2.	繳驗丙級技術士證照正本並繳交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3.	繳驗最高學歷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4.	退伍證明或無須兵役之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女性報考者則免)
5.	取得其他相關證照或訓練證明正本及影本(如乙級技術士證照或其他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無則免)

備註：

1. 以上檢附證件由審核人員審查勾選。
2. 以上資料請填妥，正本驗後發還；並於錄取到校報到後，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留校備查。

本人簽章：

審核人員簽章：

甄選廚工姓名: _____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正面	反面
----	----

*中餐烹調丙級技術士影本黏貼處

正面	反面
----	----

*其他證件影本黏貼處

正面	反面
----	----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年月日生，國民身分
證統一編號：）為應徵沙鹿國民小學午餐
廚工所需，同意 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
資料。

此致

臺中市沙鹿國民小學

立同意書人：（簽名）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